枣庄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

枣卫支〔2019〕35号

关于开展枣庄市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回头看”行动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计生监督机构：

为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管理，防止传染病传播和健康危害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卫生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回头看”行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一)严厉打击违法行为。通过开展“回头看”行动，及时发现并消除公共场所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卫生安全隐患，查

处违法行为，切实提高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水平，防止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保障公众健康。

(二)强化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意识。通过开展“回头看”行动，进一步提高公共场所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意识和管理水平，及早发现和消除各类卫生安全隐患，有效维护公共场所的卫生安全。

(三)营造多元共治的社会氛围。通过开展“回头看”行动，进一步提高公众的公共卫生安全意识，增进社会各界对卫生执法监督工作的理解与支持。

二、检查范围及工作安排

(一)检查范围

全市范围内公共场所经营单位。

(二)工作安排

2019 年 11 月-12 月，开展“回头看”行动集中检查及督促整改。结合之前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及各专项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开展现场监督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督促责任单位整改，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要依法进行查处。对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应依法及时公示，对典型案例应及时通报、加大宣传曝光力度。市支队将适时组织人员对各区（市）开展督导活动。

枣庄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

2019 年 11 月 11 日